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南航空、海航 B 股

编号：临 2016-089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航空”或“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报告》，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在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对最高总额不超过 26 亿元（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人民币协定存款、七天通知存款、定期存款以及购买其他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文汇报》以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编号：临 2016-078）。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2016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使用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中国农业银行海口市海秀支行的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 2、理财期限：无（可随时赎回）；
- 3、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1.7%--2.80%；
-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二、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

1、公司已对中国农业银行海口市海秀支行的基本情况、信用等级及其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2、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海口市海秀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以保证资金安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资金正常使用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2、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能够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发行主体/管理人	金额（万元）	到期日	参见公告
1	中国农业银行	150,000	2017 年 11 月 29 日	临 2016-087 号
2	中国农业银行	90,000	可随时赎回	临 2016-088 号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日